

证券代码：002450

证券简称：康得新

公告编号：2017-052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年11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、2016年1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《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中期票据（本次发行完毕的金额为10亿元）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11月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00）。

一、本次中期票据注册情况

2017年2月，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【2017】MTN67号），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，注册金额总计为1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

二、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情况

2017年7月12日，公司发行了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，发行结果如下：

名称	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	简称	17康得新 MTN002
代码	101753016	期限	5年
起息日	2017年7月14日	兑付日	2022年7月14日

计划发行总额	10 亿元	实际发行金额	10 亿元
发行利率 (%)	5.48	发行价格 (元/百元)	100
簿记管理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主承销商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
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
(<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>) 和 上海清算所网站
(<http://www.shclearing.com>)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17 日